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8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8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6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683	
交易代码	0076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54,296.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683	00768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8,251,237.10 份	22,803,059.1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可转换债券为主要投资标的，在保持适当流动性、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争取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对全球经济形势、中国经济发展（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的研判，适度把握市场时机力争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健回报。类属资产配置由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债券基准收益率研究、不同类属债券利差水平研究，判断不同类属债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确定不同债券类属在组合资产中的配置比例。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高敏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电子邮箱	gaom@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95527
传真	010-58573520	0571-8826868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	杭州市延安路 368 号

	街 28 号楼 19 层	
邮政编码	100035	310006
法定代表人	陈牧原	张荣森（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注：因原法定代表人辞任，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由执行董事、行长张荣森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且其任职资格获银保监会核准之日止。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8,542.02	-475,736.44
本期利润	-1,044,739.93	-1,490,289.5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5	-0.048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85%	-4.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7%	-1.8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16,736.70	1,658,397.7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85	0.072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635,116.54	26,205,521.8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52	1.149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52%	14.92%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

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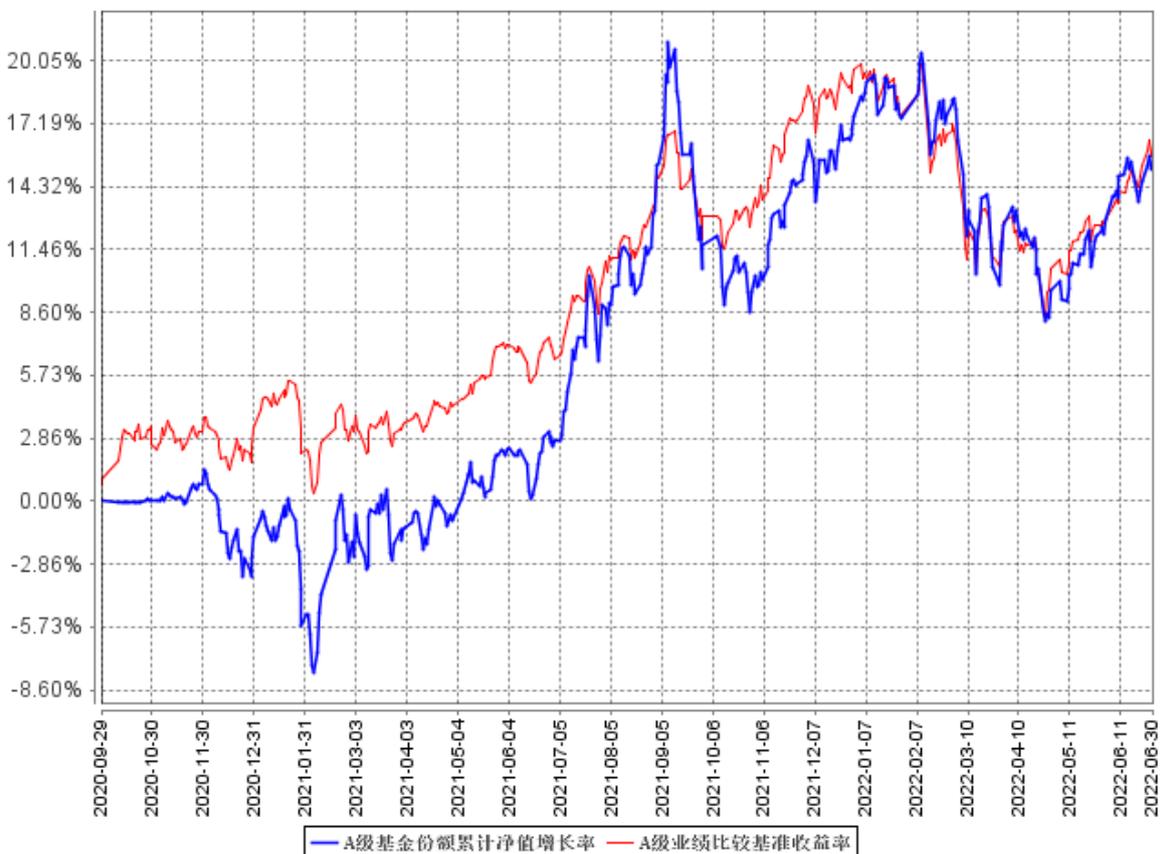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73%	0.48%	3.05%	0.32%	-0.32%	0.16%
过去三个月	3.70%	0.59%	3.96%	0.46%	-0.26%	0.13%
过去六个月	-1.67%	0.71%	-2.87%	0.60%	1.20%	0.11%
过去一年	12.26%	0.74%	8.44%	0.55%	3.82%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52%	0.70%	16.19%	0.49%	-0.67%	0.21%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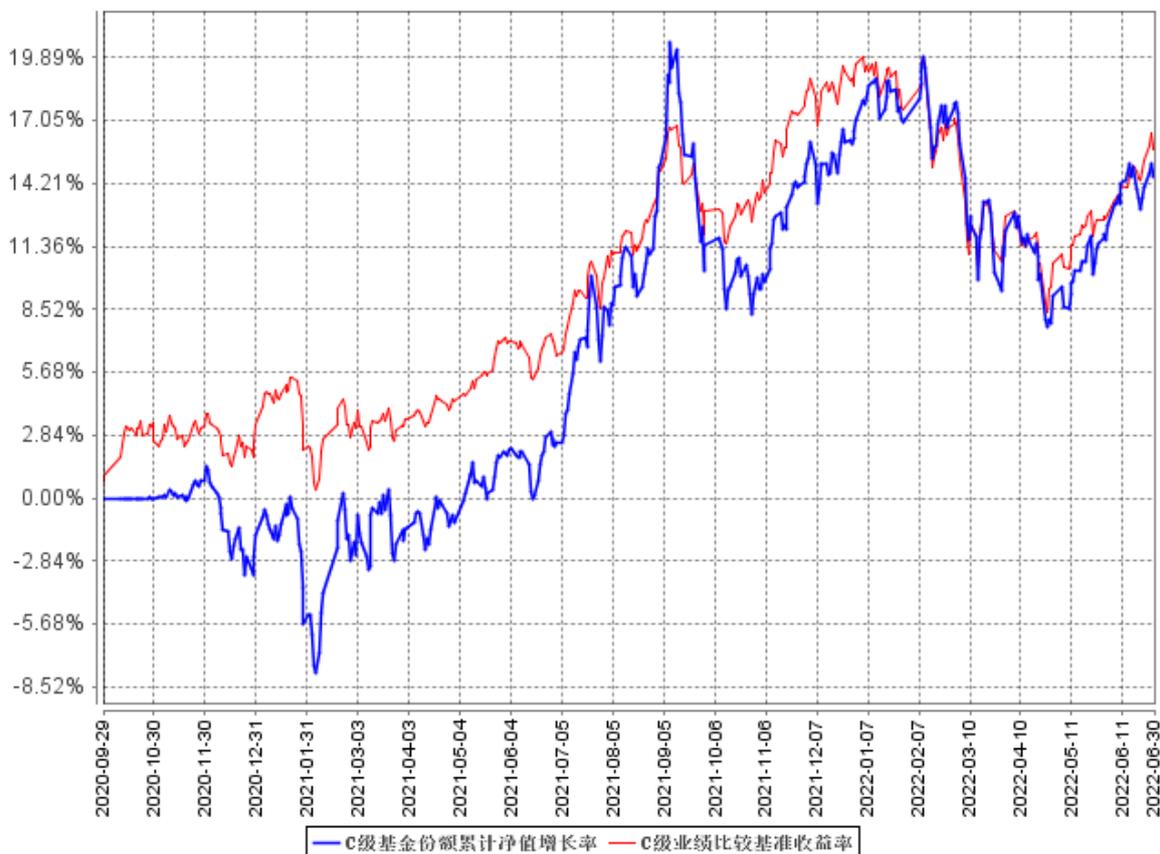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71%	0.48%	3.05%	0.32%	-0.34%	0.16%
过去三个月	3.62%	0.59%	3.96%	0.46%	-0.34%	0.13%
过去六个月	-1.82%	0.71%	-2.87%	0.60%	1.05%	0.11%
过去一年	11.92%	0.74%	8.44%	0.55%	3.48%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92%	0.70%	16.19%	0.49%	-1.27%	0.2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9 月 29 日。

②根据《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也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是一家为客户提供专业理财服务的资产管理机构。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等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量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客户提供专业理财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永志	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公司公募业务固收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0 年 9 月 29 日	-	16.4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北一支行，任科员、科长等职务；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海通证券，任债券部交易员；2007 年 5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1 月担任交易员；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 年 8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3 月 1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p>日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担任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回报 1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 24 日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 1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4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汇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p>
--	--	--	--	--	--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转债市场方面，上半年呈现“V”型走势，年初转债估值已经处于历史高位，整体缺乏安全边际，一季度跟随权益市场的调整发生“平价&估值双杀”，4月末以来权益市场迅速复苏，转债市场在正股支撑下同样迎来平稳修复窗口，汽车、新能源等行业利好政策出台带动板块个券反弹。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55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55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7%，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2.8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20 个百分点。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149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4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2.8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05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转债市场方面，在 4 月末以来的正股回暖之后，转债市场重回上行区间，转债性价比当前较年初有明显改善，但整体估值仍处于高位。在当前宏观经济弱复苏、货币政策保持平稳的大环境下，转债市场预计维持震荡格局，仍有结构性机会，方向更多是从正股以及性价比角度自下而上分析。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定期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管、分管投研部门的高管、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风险控制部负责人或上述部门负责人指定人员，由总经理任估值小组负责人，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任估值小组秘书。估值小组关于调整投资品种估值方法的决策，需经 1/2 以上的小组成员同意。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本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基金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间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复核，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2,626,856.64	2,721,651.43
结算备付金		1,688,823.50	1,001,446.97
存出保证金		65,710.55	74,49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2,233,787.35	60,546,270.3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2,233,787.35	60,546,270.3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361,442.5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3,521.31	130,36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149,661.13
资产总计		66,688,699.35	64,985,336.75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0,000.00	3,300,000.00
应付清算款		1,002.05	-
应付赎回款		659,213.53	272,589.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30,864.36	31,648.12
应付托管费		10,288.13	10,549.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6,939.42	7,932.5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799.82	855.0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38,953.64	151,577.04
负债合计		7,848,060.95	3,775,151.1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51,054,296.24	52,197,176.71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9	7,786,342.16	9,013,008.94
净资产合计		58,840,638.40	61,210,185.6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6,688,699.35	64,985,336.75

注：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1552 元，基金份额总额 28,251,237.10 份；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1.1492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803,059.14 份。华商转债精选债券份额总额合计为 51,054,296.2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974,059.23	3,077,123.68
1.利息收入		19,980.04	371,005.5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0	19,980.04	20,140.00
债券利息收入		-	350,865.5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27,172.07	-463,903.2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727,172.07	-463,903.2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300,751.06	3,155,396.7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3,883.86	14,624.70
减：二、营业总支出		560,970.29	675,119.22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14,251.63	215,924.91
2. 托管费	6.4.10.2.2	71,417.23	71,974.90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52,729.14	40,146.69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33,980.81	234,926.3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3,980.81	234,926.35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567.12	685.36
8. 其他费用	6.4.7.20	88,024.36	111,461.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5,029.52	2,402,004.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5,029.52	2,402,004.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5,029.52	2,402,004.46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2,197,176.71	-	9,013,008.94	61,210,18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52,197,176.71	-	9,013,008.94	61,210,18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2,880.47	-	-1,226,666.78	-2,369,54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35,029.52	-2,535,029.5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42,880.47	-	1,308,362.74	165,482.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7,244,355.68	-	11,793,305.70	79,037,661.38
2.基金赎回款	-68,387,236.15	-	-10,484,942.96	-78,872,179.1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1,054,296.24	-	7,786,342.16	58,840,638.4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15,290,311.39	-	-1,920,520.90	113,369,79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和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也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文列示的会计政策外，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

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3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

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及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和应收申购款,金额分别为 2,721,651.43 元、1,001,446.97 元、74,498.37 元、149,661.13 元、361,442.50 元和 130,365.99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清算款和应收申购款,金额分别为 2,721,918.16 元、1,001,942.74 元、74,535.33 元、0.00 元、361,442.50 元和 130,365.99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60,546,270.36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

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60,695,132.03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3,300,000.00 元、272,589.03 元、31,648.12 元、10,549.37 元、7,932.51 元、3,212.58 元、-1,037.83 元和 102.29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其他负债-应付利息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3,298,962.17 元、272,589.03 元、31,648.12 元、10,549.37 元、7,932.51 元、3,212.58 元、0.00 元和 102.29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b)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626,856.64
等于：本金	2,626,549.10
加：应计利息	307.5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626,856.6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1,805,548.31	203,151.76	62,233,787.35	225,087.28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61,805,548.31	203,151.76	62,233,787.35	225,087.2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61,805,548.31	203,151.76	62,233,787.35	225,087.2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29.28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38,724.36
合计	138,953.64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本期期初	26,378,297.27	26,378,297.27

本期申购	24,067,335.82	24,067,335.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2,194,395.99	-22,194,395.99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8,251,237.10	28,251,237.1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本期期初	25,818,879.44	25,818,879.44
本期申购	43,177,019.86	43,177,019.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6,192,840.16	-46,192,840.16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2,803,059.14	22,803,059.1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569,530.94	2,041,525.16	4,611,056.10
本期利润	-758,542.02	-286,197.91	-1,044,739.9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05,747.78	411,815.49	817,563.2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475,957.07	1,768,840.90	4,244,797.97
基金赎回款	-2,070,209.29	-1,357,025.41	-3,427,234.7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216,736.70	2,167,142.74	4,383,879.44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408,834.19	1,993,118.65	4,401,952.84

本期利润	-475,736.44	-1,014,553.15	-1,490,289.5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4,700.00	765,499.47	490,799.4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223,036.45	3,325,471.28	7,548,507.73
基金赎回款	-4,497,736.45	-2,559,971.81	-7,057,708.2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58,397.75	1,744,064.97	3,402,462.72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883.2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7.19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511.20
其他	578.43
合计	19,980.04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01,459.7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028,631.8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727,172.07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06,706,737.8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07,076,548.21
减：应计利息总额	652,066.55
减：交易费用	6,754.8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28,631.84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权证投资收益。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收益。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751.06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300,751.0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 增值税	-
合计	-1,300,751.06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3,883.86
合计	33,883.86

注：1. 基金赎回费收入含转换费收入。
 2.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3.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银行费用	-
其他	-
合计	88,024.3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14,251.63	215,924.9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8,493.90	41,104.0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6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1,417.23	71,974.9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合计
华商基金	-	1,281.46	1,281.46

华龙证券	-	112.46	112.46
浙商银行	-	4,884.15	4,884.15
合计	-	6,278.07	6,278.0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合计
华商基金	-	105.83	105.83
华龙证券	-	1,312.85	1,312.85
浙商银行	-	29,481.56	29,481.56
合计	-	30,900.24	30,900.24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3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浙商银行	2,626,856.64	8,883.22	1,950,621.24	4,100.3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000,000.00 元，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以可转换债券为主要投资标的，在保持适当流动性、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争取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四个层次：(1) 公司一级风险防范由董事会构成。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相应风险管理和监督职责。(2) 公司二级风险防范由公司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负责在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全面把控各类风险，并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控制质量和执行情况，评价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水平和效果。(3) 公司的三级风险防范由风险管理小组等职能机构构成。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防范和化解公司在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

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其他职能机构(如各级投资决策委员会等)在职能范围内依据各职能机构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业务进行集体决策和风险控制。(4)公司四级风险防范由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构成。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检查和控制,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或岗位职责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各部门、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浙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4,065,848.77	4,001,600.00
合计	4,065,848.77	4,001,6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AA	40,041,453.05	20,219,743.20
AAA 以下	18,126,485.53	36,324,927.16
未评级	-	-
合计	58,167,938.58	56,544,670.36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7,000,000.0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流动性受限资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626,856.64	-	-	-	2,626,856.64
结算备付金	1,688,823.50	-	-	-	1,688,823.50
存出保证金	65,710.55	-	-	-	65,71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233,787.35	-	-	-	62,233,787.35
应收申购款	-	-	-	73,521.31	73,521.31
资产总计	66,615,178.04	-	-	73,521.31	66,688,699.3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0,000.00	-	-	-	7,000,000.00
应付清算款	-	-	-	1,002.05	1,002.05
应付赎回款	-	-	-	659,213.53	659,213.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0,864.36	30,864.36
应付托管费	-	-	-	10,288.13	10,288.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939.42	6,939.42
应交税费	-	-	-	799.82	799.82
其他负债	-	-	-	138,953.64	138,953.64
负债总计	7,000,000.00	-	-	848,060.95	7,848,060.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59,615,178.04	-	-	-774,539.64	58,840,638.40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721,651.43	-	-	-	2,721,651.43
结算备付金	1,001,446.97	-	-	-	1,001,446.97
存出保证金	74,498.37	-	-	-	74,49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58,724.28	46,707,872.98	5,679,673.10	-	60,546,270.36
应收清算款	-	-	-	361,442.50	361,442.50
应收申购款	-	-	-	130,365.99	130,365.99
其他资产	-	-	-	149,661.13	149,661.13
资产总计	11,956,321.05	46,707,872.98	5,679,673.10	641,469.62	64,985,336.7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00,000.00	-	-	-	3,3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272,589.03	272,589.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1,648.12	31,648.12
应付托管费	-	-	-	10,549.37	10,549.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7,932.51	7,932.51
应交税费	-	-	-	855.03	855.03
其他负债	-	-	-	151,577.04	151,577.04
负债总计	3,300,000.00	-	-	475,151.10	3,775,151.10
利率敏感度缺口	8,656,321.05	46,707,872.98	5,679,673.10	166,318.52	61,210,185.6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527,354.68	-549,376.71
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534,461.96	556,722.0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4,889,403.52	53,164,178.36
第二层次	7,344,383.83	7,382,092.00
第三层次	-	-
合计	62,233,787.35	60,546,270.3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2,233,787.35	93.32
	其中：债券	62,233,787.35	93.3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15,680.14	6.47
8	其他各项资产	139,231.86	0.21
9	合计	66,688,699.3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也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股票投资。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股票投资。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投资。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4,065,848.77	6.9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8,167,938.58	98.8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2,233,787.35	105.7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7018	本钢转债	37,412	4,414,487.88	7.50
2	127005	长证转债	36,992	4,281,377.06	7.28
3	113044	大秦转债	38,320	4,179,105.71	7.10
4	113013	国君转债	36,550	4,151,945.82	7.06
5	019664	21 国债 16	40,000	4,065,848.77	6.9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5,710.55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3,521.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9,231.86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18	本钢转债	4,414,487.88	7.50
2	127005	长证转债	4,281,377.06	7.28
3	113044	大秦转债	4,179,105.71	7.10
4	113013	国君转债	4,151,945.82	7.06
5	113011	光大转债	3,516,487.12	5.98
6	132018	G 三峡 EB1	3,210,704.40	5.46
7	127039	北港转债	3,069,804.79	5.22
8	113050	南银转债	3,031,522.32	5.15
9	113052	兴业转债	3,027,415.29	5.15
10	110067	华安转债	2,525,876.45	4.29

11	113025	明泰转债	2,056,137.53	3.49
12	110079	杭银转债	1,628,671.34	2.77
13	127027	靖远转债	1,587,339.34	2.70
14	110073	国投转债	1,066,788.36	1.81
15	110062	烽火转债	931,691.51	1.58
16	128111	中矿转债	682,066.08	1.16
17	110070	凌钢转债	671,037.66	1.14
18	127012	招路转债	582,558.19	0.99
19	127038	国微转债	468,687.55	0.80
20	113623	凤 21 转债	453,152.12	0.77
21	128029	太阳转债	362,268.22	0.62
22	110075	南航转债	355,186.15	0.60
23	113047	旗滨转债	324,587.88	0.55
24	128116	瑞达转债	296,592.81	0.50
25	127019	国城转债	287,976.40	0.49
26	123127	耐普转债	242,502.61	0.41
27	110072	广汇转债	238,339.00	0.41
28	123057	美联转债	215,180.00	0.37
29	113033	利群转债	205,727.37	0.35
30	123044	红相转债	205,129.65	0.35
31	113598	法兰转债	202,379.47	0.34
32	127030	盛虹转债	189,094.26	0.32
33	128125	华阳转债	188,206.56	0.32
34	128017	金禾转债	183,420.49	0.31
35	123114	三角转债	180,064.20	0.31
36	113545	金能转债	169,596.12	0.29
37	113516	苏农转债	160,136.42	0.27
38	128142	新乳转债	160,081.18	0.27
39	113631	皖天转债	154,295.57	0.26
40	110060	天路转债	153,507.51	0.26
41	128083	新北转债	148,542.62	0.25
42	127044	蒙娜转债	145,699.69	0.25
43	127014	北方转债	143,801.21	0.24
44	127029	中钢转债	143,250.84	0.24
45	111002	特纸转债	139,414.79	0.24
46	113561	正裕转债	128,937.31	0.22
47	113615	金诚转债	123,724.70	0.21
48	110043	无锡转债	122,629.62	0.21
49	123062	三超转债	114,744.09	0.20
50	123085	万顺转 2	113,987.41	0.19
51	128132	交建转债	113,904.05	0.19

52	128021	兄弟转债	100,178.76	0.17
53	123086	海兰转债	99,827.45	0.17
54	123133	佩蒂转债	99,588.41	0.17
55	123125	元力转债	98,998.07	0.17
56	128120	联诚转债	97,561.72	0.17
57	128078	太极转债	96,792.48	0.16
58	128071	合兴转债	96,734.73	0.16
59	128095	恩捷转债	95,265.91	0.16
60	127050	麒麟转债	95,248.89	0.16
61	127026	超声转债	94,474.07	0.16
62	128072	翔鹭转债	94,147.55	0.16
63	127016	鲁泰转债	93,313.53	0.16
64	127024	盈峰转债	92,701.05	0.16
65	128123	国光转债	90,480.09	0.15
66	128144	利民转债	90,208.72	0.15
67	128127	文科转债	86,230.82	0.15
68	113622	杭叉转债	85,998.78	0.15
69	123126	瑞丰转债	83,025.48	0.14
70	127033	中装转 2	80,992.30	0.14
71	128079	英联转债	75,580.40	0.13
72	113599	嘉友转债	72,618.68	0.12
73	113542	好客转债	70,158.09	0.12
74	123023	迪森转债	68,145.63	0.12
75	123123	江丰转债	68,052.76	0.12
76	132020	19 蓝星 EB	67,830.66	0.12
77	110068	龙净转债	65,776.12	0.11
78	123130	设研转债	64,114.10	0.11
79	128056	今飞转债	62,191.32	0.11
80	123010	博世转债	60,604.73	0.10
81	128109	楚江转债	57,275.65	0.10
82	128130	景兴转债	55,378.42	0.09
83	127042	嘉美转债	55,195.92	0.09
84	113524	奇精转债	54,784.91	0.09
85	128049	华源转债	53,340.36	0.09
86	123106	正丹转债	52,848.48	0.09
87	123078	飞凯转债	52,840.76	0.09
88	128042	凯中转债	51,892.96	0.09
89	113530	大丰转债	51,473.67	0.09
90	128073	哈尔转债	51,345.85	0.09
91	113045	环旭转债	51,300.55	0.09
92	113566	翔港转债	49,801.40	0.08

93	123049	维尔转债	49,571.00	0.08
94	123080	海波转债	48,518.09	0.08
95	113567	君禾转债	43,042.44	0.07
96	113546	迪贝转债	38,486.55	0.07
97	128075	远东转债	38,110.13	0.06
98	123011	德尔转债	37,201.27	0.06
99	128117	道恩转债	37,124.67	0.06
100	113601	塞力转债	35,392.88	0.06
101	113532	海环转债	35,355.61	0.06
102	113570	百达转债	33,528.42	0.06
103	110080	东湖转债	33,123.35	0.06
104	113535	大业转债	31,615.99	0.05
105	123076	强力转债	30,814.95	0.05
106	123004	铁汉转债	30,002.31	0.05
107	113604	多伦转债	29,577.31	0.05
108	128105	长集转债	29,560.26	0.05
109	128108	蓝帆转债	28,508.07	0.05
110	128139	祥鑫转债	27,365.76	0.05
111	113046	金田转债	24,833.75	0.04
112	123116	万兴转债	21,429.68	0.04
113	113602	景 20 转债	20,573.23	0.03
114	127041	弘亚转债	19,483.35	0.03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1,354	20,865.02	0.00	0.00%	28,251,237.10	100.00%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2,971	7,675.21	1,286,108.23	5.64%	21,516,950.91	94.36%
合计	4,325	11,804.46	1,286,108.23	2.52%	49,768,188.01	97.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1.00	0.0000%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0.00	0.0000%
	合计	1.00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0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0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A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99,906,306.97	200,009,585.3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378,297.27	25,818,879.4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4,067,335.82	43,177,019.8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194,395.99	46,192,840.1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251,237.10	22,803,059.14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0 年 9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吴证券	2	-	-	-	-	-

注：1. 选择专用席位的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基金管理人具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行业分析能力，能根据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最合理的佣金率。

(2) 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券商经纪人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选定的经纪人名单需经风险管理小组审批同意。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经纪人在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时，要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委托代理协议一式三份，协议双方及证券主管机关各留存一份，基金管理人留存监察稽核部备案。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	416,840,528.74	100.00%	1,534,040,000.00	100.00%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4 日
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	2022 年 1 月 13 日

	参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17 日
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24 日
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24 日
6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4 日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25 日
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2 月 10 日
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2 月 28 日
1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7 日
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8 日
1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22 日
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25 日

14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3 月 31 日
1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31 日
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14 日
1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14 日
1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合作关系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1 日
19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2 日
2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5 日
2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8 日
2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投资者基金份额转托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5 日
2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6 日
2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6 日
2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	2022 年 5 月 6 日

	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9 日
2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6 月 17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除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外，其余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处。

12.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